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关于年产 18 万吨次氯酸钠及配套环保水处理剂生产项目(一期)建设工程设计方案
批前公示 2025-098

年产 18 万吨次氯酸钠及配套环保水处理剂生产项目(一期)位于海南省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,属《洋浦经济开发区石化功能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(2020-2035 年)》C7-02-05 地块,控规用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,控规具体指标为:容积率 ≥ 0.6 ,建筑系数 $\geq 30\%$,绿地率 12%-20%,建筑限高 ≤ 40 米。房地产证证载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。

本次拟新建年产 18 万吨次氯酸钠及配套环保水处理剂生产项目(一期),建设内容为 1 栋原盐堆场/化盐罩棚,1 栋一次盐水框架,1 座二次盐水设备区,1 栋脱氯/次钠生产及除害框架,1 栋电解厂房;1 栋原料仓库,1 栋聚合氯化铝反应车间;1 处原料及成品罐区,1 处装卸站台,1 处地磅;1 栋变配电站,1 栋中央控制室,1 栋公用工程站,1 座循环水站,1 栋综合泵房,1 处回收水池,1 处事故水收集池/初期雨水池/雨水检测池;1 栋综合办公室,2 座门卫;1 座管廊,1 处综合泵房室外设备,1 处聚合氯化铝反应车间室外设备,1 处公用工程站室外设备。用地面积 26666.67 平方米,建构筑占地面积 10278.89 平方米,建筑面积 7394.44 平方米,计容面积 16553.16 平方米,容积率 0.62,建筑系数 38.55%,绿地率 12.18%。项目方案和指标

符合控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。

根据住建部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第二十条规定，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的意见，现按程序进行规划批前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7日（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14日）。

二、公示地点

儋州市人民政府网、建设项目现场、儋州市营商环境建设局微信公众号。

三、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
1. 电子邮件请发送到：xzsp-dzysj@hainan.gov.cn;
2. 书面意见请送至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（洋浦政务服务中心三楼320办公室）；
3. 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，逾期未反馈，将视为无意见。为确保意见或建议真实有效，便于我局及时反馈情况，请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；
4. 联系电话：0898-28810309；
5. 附件。

